

今后五年法治政府怎么建?这个文件给了答案

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有什么新进展?

政府行为全面纳入法治轨道,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日益健全,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基本完善,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大幅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显著增强,各地区各层级法治政府建设协调并进……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下称纲要),确立了今后五年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目标。

这是继《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之后,我国出台的又一法治领域纲领性文件,有助于更好地发挥法治政府建设在法治国家、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示范带动作用。

“施工图”和“时间表”

这份上万字的纲要,不仅明确了到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各领域分目标,还设定了“工期”,让法治政府建设的“施工进度”有章可循。

总体目标之下,一个个“小目标”清晰可见:

——在提高政务服务效能方

面,到2021年年底前要基本实现高频事项“跨省通办”;

——在优化政府机构职能方面,2022年上半年要编制完成国务院部门权责清单;

——在加强政务公开力度方面,2023年年底前各省市区实现本地区现行有效地方性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查询;

——在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方面,2024年年底前要基本建成省市县乡全覆盖的比较完善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

……

从结构主线上看,纲要紧紧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明确提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全面建设法治政府,加快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这一思路贯穿全篇;

从框架体系上看,纲要对政府机构职能体系、依法行政制度体系、行政决策制度体系等八个方面体系建设提出改革发展举措,紧扣制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的突出问题作出系统部署,增强了纲要目标的统领性、指导性。

政府服务与人民满意

纲要的另一鲜明特点,是对政务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

纲要提出,全面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与2015年纲要提出的奋斗目标相比,进一步突出对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和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的要求。

为此,纲要要求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分级分类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全面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

——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加强政务信息系统优化整合。加快推进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统一认定使用,优化政务服务流程。

在此基础上,纲要进一步要求提升行政执法的人民满意度。

比如,要求坚持传统服务与智能创新相结合,充分保障老年

人基本服务需要;明确要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执法方式,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行政机关必须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着眼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看到风清气正”……这些饱含民本情怀的表述,让原本“高大上”的顶层设计变得可亲可喜,展示了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

“阳光房”与“紧箍咒”

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政府公信力的建立,关键是要让政府的运行过程暴露在阳光下,让每一个决策、每一次执法都经得起社会监督。

纲要明确,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用政府更加公开透明赢得人民群众更多理解、信任和支持。

在立法方面,要积极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拓宽立法公众参与渠道,完善立法听证、民意调查机

制。在执法方面,要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依法保障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提出听证申请等权利。

“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纲要明确,法治要给行政权力定规矩、划界限,让政府行为戴上“紧箍咒”。

比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严格按照权责事项清单分解执法职权、确定执法责任。加强和完善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和评查、行政执法机关处理投诉举报、行政执法考核评议等制度建设等。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一些地方部门在疫情等突发事件中,出现过度执法、粗暴执法等问题。纲要特别强调,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着力实现越是工作重要、事情紧急越要坚持依法行政。

璀璨光明的法治蓝图已经绘就,衷心期待,各地方各部门能按照纲要划定的“路线图”切实推进依法行政水平,让公平正义的光芒照进每个角落,让我们的社会更加风清气正。 (新华社 白阳)

传递榜样正能量

米易县:道德模范进社区

本报讯(王思渊)为丰富辖区青少年暑期生活,引导广大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近日,一场别开生面的社会实践课在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河西社区举行——河西社区党总支组织开展了主题为“榜样人物 励志人生”的人物事迹分享会。邀请了全国自强模范、“感动米易人物”无臂男孩彭超;四川好人、米易县第三届道德模范徐珺为到场青少年进行事迹分享。他们用朴实的语言、真挚的情感传递昂扬向上的精神,为青少年们带来了一场精神盛宴。

“大家看到我,心里肯定想说彭超哥哥好帅啊。”这位风趣、坚强的大男孩一出现在现场,就引来台下阵阵掌声。“我虽然没有双臂,但我有更加向上的精神。”彭超对自己的经历娓娓道来。他讲述了自己受伤后从低落到振作、自立自强,用顽强的精神继续生活、学习的故事。“这世上,没有战胜不了的困难,没有过不去的坎儿。”彭超坚定地说。

彭超的故事触动着现场的青少年,台下不时响起热烈的掌声。大家纷纷表示要以彭超为榜样,树立目标,努力拼搏。“听了彭超哥哥的分享,我很感动,以后要努力学习,报效祖国。”米易县第一小学校学生李诗琪表示。

徐珺分享了自己父亲年轻时上战场因救人而失去一只手臂的故事。她说,就是父亲的壮举影响了她,从而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中。徐珺经常为困难群众、留守儿童、困境老人送去温暖,她奉献社会的精神也感染着现场的青少年。

“这是一次意义深刻的社会实践,我感触很深,我要向他们学习,以他们为榜样。”米易县第一初级中学学校学生程俊银说。



《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于8月1日起施行。8月2日,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消防救援大队宣传人员深入城区部分高层民用建筑居民区,向物业、安保和居民宣传《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图为宣传人员开展宣传讲解。

未成年人入住旅馆“五必须”

让孩子和家长都放心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6月1日起正式施行,公安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围绕旅馆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查验登记、入住询问、可疑情况报告等重点环节提出“五必须”要求,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6月1日以来,全国公安机关共专项检查旅馆25.3万家,旅馆登记报备未成年人入住信息391万条,公安机关核查可疑情况7.67万次,依法查处未落实“五必须”要求旅馆6831家,及时帮助找回了一批离家出走的孩子,有效预防了一批侵害未成年人案事件的发生。

防范在先,多一份关注,孩子家长都放心

走进杭州市浦京花园酒店,入眼即是“五必须”宣传介绍展板。不远处的前台,独自带着孩子来杭州探亲的陈女士正在办理入住。

户口本信息核对、身份证信息登记了她……不一会,前台工作人员就帮助陈女士完成入住手续,随后引导他们前往未成年人集中入住楼层。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已

经成为社会共识。而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事前防范远重于事后打击。”杭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副支队长金磊说。

“五必须”实施以来,通过多渠道宣传、多次培训、反复强调,酒店经营者和从业人员保护未成年人的意识也在不断增强。

截至目前,杭州市9000余家旅馆做到了宣传、培训全覆盖;累计安全接待24万未成年人入住;公安机关指导解决各类涉未成年人住店问题达到681件;处置各类可疑情况30余起。“五必须”相关办理实现零投诉、零举报。

不落实者,依法严格处罚,杜绝“百密一疏”

今年7月某天,因孩子关机无法联系,谢女士正焦头烂额之时接到了派出所的电话,“知道孩子的行踪,我真是松了一口气。”

绍兴诸暨市浣东派出所民警袁斌斌介绍,当日在对辖区内某酒店进行例行检查时发现,酒店方未按照“五必须”要求对相关未成年人进行登记和告知其法定监护人。“我们立即想办法联系孩子

的监护人,对当事人双方都进行了批评教育,对涉事酒店做出了相应的行政处罚。”袁斌斌介绍。

“我们接受批评和处罚,也进行了深刻反思,会坚决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酒店负责人杨先生表示。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孙晓慧处长介绍,当前,未成年人离家出走独自入住旅馆、隐瞒家长与异性网友入住旅馆、醉酒状态与异性共同入住旅馆等情形值得关注。

强化落实主体责任,知责明责自觉担当。对未能严格落实“五必须”要求的经营者,依法严格处罚,保护未成年人,坚决杜绝“百密一疏”。

据了解,自“五必须”施行以来,诸暨全市18个派出所共登记未成年人住宿旅店10050人,共接到可疑情况核查报告67人(次);帮助两位家长找到私自在外留宿的未成年子女。

数字“加持”,守护无死角,及时精准打击违法行为

借数字化改革之翼,浙江未成年人保护防范之网也在进行数

字“加持”新尝试。

在杭州市西湖区吴颐酒店,三个未成年人人住专用楼层已经装设、试运行了视频系统,通过加强系统监测,向前台发送陌生人预警信息。工作人员看到提示信息就会去房间核实,对未登记的住客需补办入住手续,未登记的访客也要进行登记。该系统在西湖区部分酒店试运行阶段已经有效拦截了大部分非登记访客。

备案联网,有凭有据,信息一目了然。“通过数字化‘大脑’的高强度精准的运作,实现对违法行为的精准、及时打击处理。”杭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支队长柴法良说。

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以精细治理、科技助力、用情关怀,让这张不断织密织牢的未成年人保护网更具温度、更有精度。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副局长张晓鹏表示,公安机关将进一步强化对旅馆业落实“五必须”情况的日常检查、研判反查和案件倒查等各项措施,不断加大监督力度,持续推动“五必须”要求落落地,切实保障未成年人住宿安全,全力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新华社 熊丰 齐琪)

扎紧疫情防控的『法治篱笆』

潘铎印

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发布5件全国检察机关依法惩治妨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秩序犯罪典型案例。这批典型案例聚焦当前疫情防控中的突出问题和难点,主要涉及“妨害传染病防治罪”和“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罪”两个罪名,当事人主要违反疫情管控措施,流调中隐瞒或者未如实陈述活动轨迹,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

疫情防控越是到吃劲的时候,越要坚持依法防控,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典型案例,主要针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中出现多发性违法犯罪的实际情况,具有极大的现实意义。疫情发生后,鉴于“依法防控”的紧迫需要,最高检打破惯例,选择在办的典型案例及时发布,对各级检察机关办案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用法律重典惩治妨害疫情防控违法犯罪,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法治是应对疫情的重要手段,既要做好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也要果断亮剑,严格执法。此次最高检公布的这批典型案例所涉罪名极具针对性。近期,我国多地发生有人执意违反防疫禁令和公告的情况,导致病毒传播、多人感染。南京老太毛某,擅自离开已采取疫情封控措施的南京居住地,到扬州后又故意隐瞒行程,还四处出入人员密集场所,甚至面对公安部门调查时仍隐瞒行程,因其一人的任性,导致扬州一座城“破防”。

根据我国刑法等法律法规,故意传播突发传染病病原体,危害公共安全的,按照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对这样的典型案例及时处理、及时公布,以案释法、做好普法,既可以避免出现有的人“不知法而犯法”的现象,也有利于社会公众了解法律、敬畏法律、尊崇法律、相信法律。

疫情就是“敌情”,大“敌”当前,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团结一致,严格遵守各项防疫规定,支持各项防疫工作。但有的人心存侥幸隐瞒接触史、隐瞒行程,有的人为了图省事不做核酸检测,有的人无事生非擅自修改核酸检测结果,还有的人恶意编制、传播疫情谣言,种种恶劣行为以身试法,给战疫添乱添堵。检察机关、司法部门必须“零容忍”,对有关当事人依法严惩,要通过严厉的惩治使人们深刻认识到:妨害疫情防控秩序涉嫌犯罪,要受刑事处罚;疫情防控时期在特定场合不戴口罩、不遵守“一米线”,也不只是个人习惯问题,很可能会违法违规。对疫情防控中发生的违法行为,严惩不贷。

坚持依法防控,必须完善疫情防控相关立法,加强配套制度建设,完善处罚程序,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疫情防控法律体系,为推进防控工作筑牢法治基础。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形势,相关部门要加大对疫情防控执法力度,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法律法规,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同时,要严格依法办事,做到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让法治成为刚性的行为准则。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各地要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扎紧疫情防控的“法治篱笆”,坚决守住疫情防控底线。